編號 Ref. No.:	MO/DT/130/25
日期 Date:	09/06/2025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THE STOCK EXCHANGE OF HONG KONG LIMITED
(A wholly-owned subsidiary of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

通告 CIRCULAR

事項： 提醒交易所參與者有關惡劣天氣交易安排的準備工作

查詢： HKATS 熱線[1] （電話：2211-6360）

參照 2024 年 9 月 16 日發布的通告（編號：MO/DT/270/24），香港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之惡劣天氣交易安排已於 2024 年 9 月 23 日起生效。香港聯合交易所（「交易所」或「聯交所」）希望提醒聯交所的期權交易參與者（「交易所參與者」）爲將來惡劣天氣交易作好準備。請所有交易所參與者留意以下事項：

惡劣天氣交易的營運安排

於聯交所進行交易的股票期權交易將在惡劣天氣情況[2]（「惡劣天氣交易日」）下繼續維持交易[3]。與常規交易日的情況相若，所有交易所參與者需要於惡劣天氣下繼續提供交易相關的服務。請查閱附件一以知悉有關股票期權在惡劣天氣交易日的營運安排概要。

[1] HKATS 熱線對所有來電均會錄音。有關香港交易所的私隱政策聲明請參閱以下網址： 隱私聲明 (hkex.com.hk)

[2] 包括香港天文台發出的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或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宣布的「極端情況」。

[3] 香港交易所將參考有關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營運的國際標準及慣例，在諮詢香港特區政府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後評估特定情況，以決定是否有特殊情況需要關閉市場。香港交易所將按要求向市場作出相關預先公告。

再次確認惡劣天氣交易下的營運及系統準備情況

爲確保安全，交易所強烈建議於惡劣天氣交易日使用遙距工作模式及網上服務。交易所亦提醒交易所參與者進行所需檢查，以確保其已就惡劣天氣交易的營運及系統準備就緒。該等檢查包括但不限於附件二所列項目。

營運科

交易部

聯席主管

張宙 謹啟

通告原文為英文，此為中文譯本。如本通告中文本的字義或詞義與英文本有所出入，概以英文本為準。

附件一

股票期權在惡劣天氣交易的營運安排概要

		「日常安排（BAU）」 —— 沒有惡劣天氣的交易日	惡劣天氣交易日
1	交易	根據常規交易日的安排	與日常安排相同
2	結算、交收及抵押品管理	根據常規交易日及交收日的安排及時間表	與日常安排相同
3	每日按市價計值、按金及保證基金繳款、抵押品政策及違責管理流程等風險管理安排	根據常規交易日的安排及時間表	與日常安排相同
4	香港交易所領航星市場數據平台–衍生產品市場（「OMD-D」）的數據發布	可連接，並有全面的市場數據發布	與日常安排相同
5	大額未平倉合約申報	申報於上一個交易日開立或累積的大額未平倉合約	與日常安排相同 [4]

[4] 有關惡劣天氣交易大額未平倉合約申報的詳情請參考通告（編號：MSM/009/2024）。

附件二

供交易所參與者參考的惡劣天氣交易營運及系統準備清單

項目	詳情
1	與閣下的內部資訊科技及／或系統供應商確認，以確保可於惡劣天氣交易日使用聯交所的交易系統（HKATS）（如適用）。
2	與閣下的內部資訊科技及／或系統供應商確認，以確保閣下公司的系統在惡劣天氣交易日可維持交易營運，包括但不限於向聯交所的交易系統提交買賣盤、與客戶溝通、連接至香港交易所系統（例如使用電子通訊平台「e 通訊」、Client Connect 等）及風險管理系統（如適用）。
3	與閣下的內部資訊科技及／或遙距系統供應商（如適用）確認，以確保惡劣天氣交易當日可使用遙距服務。
4	與系統供應商確認，以確保惡劣天氣交易日可使用相關的HKATS Omnet應用程式介面（「OAPI」）（如適用）。
5	與所有相關持份者（包括負責合規及監管職能的團隊或部門，以及內部資訊科技及／或系統供應商及任何外部服務供應商）確認，以確保所有相關系統已準備就緒及可遙距使用，以支持惡劣天氣交易日的監察、監管及監管報告。
6	與內部確認曾向交易所提交的聯絡人名單於惡劣天氣交易日仍然適用。
7	（僅適用於並非聯交所期權結算所直接結算參與者的聯交所期權交易參與者）確認其指定的提供第三者結算服務的結算參與者已就惡劣天氣交易準備就緒。